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四届一次监事会会议于2015年6月30日下午17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鲁文武先生主持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到会监事人数超过公司监事会成员半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会议以举手投票方式表决，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及批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

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3人，其中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决议通过选举鲁文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

特此公告。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